慈濟大學國際學舍管理辦法

108年10月18日第168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
110年4月7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國際暨跨領域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112年6月5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國際暨跨領域學院臨時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112年6月14日第197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

第一條　目的：以人文特色與創新為實踐，建構舒適整潔、便利的生活空間，迎接全球學者及學員。

第二條　適用申請對象

一、海內外營隊、學者參訪交流。

二、本校華語中心季節班學生。

三、本校教師與學生，其家眷（限父母、配偶、子女）至花蓮探親需短期住宿者。

四、本校畢業校友參加校友會、同學會及研討會等。

五、慈濟志業體同仁與慈誠懿德會委員。

第三條　申請與配住

一、國際學舍各房住宿費用住宿收費標準，由管理單位簽陳校長核定後公告。

二、國際學舍之配住，以先申請先配住為原則，房間不敷分配時，由需求單位自行處理，管理單位不負代為解決之義務。

第四條　入住及退宿

一、每日進住時間為下午三點後，由申請人（單位）至國際暨跨領域學院辦公室領取鑰匙，並負責陪同住宿人員至國際學舍。

二、退房時間為中午十二點前，由申請人（單位）於當日早上負責儘速交回鑰匙。

三、入住者需遵循相關住宿規範如附表一「慈濟大學國際學舍住宿須知」。

第五條　本辦法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後，陳校長核定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表一　　慈濟大學國際學舍住宿須知

一、客房床鋪、床頭櫃等物品，請勿隨意搬移。

二、請維護住宿安寧與秩序。

三、貴重物品或金錢，請自行保管，如有遺失或失竊，本校不負責賠償。

四、住宿期間請愛惜公物，現有設備（非消耗品）如因其過失而致損壞或短少應照價賠償。

五、請勿在床上吸煙、酗酒、賭博、大聲喧嘩，以維護安寧清潔。

六、嚴禁攜帶違禁品、危險物、寵物等入內，並請勿在房內擅自使用高電阻電器用品，以維護住宿安全。

七、學舍內設有開飲機設備、自助洗衣機、請住宿賓客自行使用。

八、住宿人員退宿時務必於退宿當天中午前將鑰匙交還管理單位（慈濟大學國際暨跨領域學院）。

九、住宿人員負有保管學舍房間鑰匙及感應器之責任，如鑰匙、感應器遺失則須繳交換鎖匙之工本費(含感應器購置費用)新台幣壹仟元整。

十、緊急連絡電話：請撥03-8572677分機5820（男生宿舍舍監）、分機3032（國際學舍櫃台）、或分機1356（人社院警衛室）。

十一、冷氣機：離開房間時請關閉電源。

十二、熱水器：熱水供應為每日18時至第二日凌晨1時，此時段內盥洗沐浴時，如發現無熱水供應，請撥03-8572677分機5820，由管理單位處理。